

新聞稿

回應教育局於 2018 年 4 月 8 日撰文「一校一社工」政策正面睇

2018 年 4 月 9 日，教育局於網頁發出題為「一校一社工政策正面睇」的新聞公告，回應近日各團體(包括本會)在不同場合對「一校一社工」於小學推行的質詢。亞洲專業輔導及心理協會(下稱本會)「小學學生輔導人員關注組」對當局有此新聞公告作出回應表示歡迎，惟公告內容仍未釋除本會對有關疑慮，故專文就相關內容逐點討論。

新措施下資源因加得減？

本會憂慮，新政策如何處理開班數目較多的學校？是否在現有的「全方位學生輔導津貼」及「額外的輔導服務津貼」仍會維持並額外新增「一校一社工」津貼？所謂「優化」現時學校獲發的額外學生輔導服務津貼，確實是什麼意思？

根據現時教育局「小學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指引，學校可彈性運用輔導服務津貼及額外的輔導服務津貼，按校本需要聘請三類學生輔導人員，除了具輔導資歷及經驗的檢定教師及註冊社工，還可聘用具同等資歷及經驗的輔導專業人員，令現時小學能按實際需要，聘用不同專業人材，以達真切關注學生及家庭利益。我們期望，現時校本彈性處理聘用人材的優點，在多加一位學位社工的新政策上可以仍然保留。

新措施下社會會取代學生輔導教師及學生輔導人員？

從本會進行的網上調查得悉，本港現職最少有 52 位「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當中九成以上達學士或以上學歷，八成以上受輔導及心理學專業培訓，當中近六成更擁有最少兩年在職工作年資。「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的主要工作範疇為個案輔導，小組輔導及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服務，均為對小學校內學生及家長的直接輔導服務。按現時收集之數據推算，如政府因強推「一校一社工」政策，引致「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被逼離任，全港將有近 10%公營小學的輔導服務直接受到影響。

本會反對把現時政策「一刀切」將所有學生輔導人員轉為學位註冊社工，一群接受專業輔導培訓的輔導員，還有一班有熱誠又有經驗的非學位社工，已在小學默默耕耘多年，與學生建立深厚的互相信輔導關係，而這種關係一旦中斷，絕對危害現正接受有關服務和潛在的個案。本會期待，當局能考慮學生利益，不但由學校選擇新資助方案的年期，長遠來說更需要推出一個整全及按專業分工協作的整全學校輔導系統，包括有社工、輔導教師及輔導員等，以全面照顧學生的身心精神健康。

如學校選擇新資助模式，學生輔導服務將受嚴重影響？

本會絕對同意有輔導資歷及經驗的教師與社工及符合專業資格的輔導員或心理學家可共同協作，為學生提供全面的輔導服務，而如此跨專業的學生輔導系統之整合，實在需要更多時間和空間作廣泛諮詢及研究，包括詳細的分工及系統運作的安排等，實在不宜單單撥一筆款項就將新的角色加入學校之中，以至在推行和運作上出現混亂，反倒影響現有持之有效的輔導服務。本會建議當局應先全面檢討「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的政策，再作諮詢及研究，長遠建構一個跨專業的整全學生輔導系統。

學校的社工服務更不穩定？

社工或輔導人員在多年來在「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流失率高，原因不在服務合約的年期，乃在一個沒有專業階梯可循的制度，根據 2016 年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下稱「社總」)小學輔導服務關注組的調查發現，有 67% 的學生輔導人員因「價低者得」的投標制而流失；另社總同一項調查亦反映超過 25% 學生輔導人員因未能適應學校複雜的人事關係而選擇離職，就上述所言，包括教師、社工及輔導員在內的跨專業的學生輔導系統，是需要有詳細的分工及系統運作的安排的協調方能成事；而這明顯說明單靠「訂定較長時期（如五年）的服務合約期」就可解決輔導人員穩定性的問題並不恰當。相反，若貿然在新一學年(只有不足五個月的時間)安排一位社工加入在學校環境中，將不會是最合宜的做法。

我們強調，學生需要穩定的輔導服務，而穩定的服務有賴多方研究和商議，以及尊重專業資歷而來的。另一保持有效輔導服務的先要條件是與個案建立良好的關係，而建立關係是需要時間，本會其中一名非社工學位學生輔導人員親身引述她曾為一個學習能力較弱及自信心較低的學生提供輔導服務，她用了大約 3 個月時間才開始願意表達自己感受（詳見附件二）。若然在新一學年(只有不足五個月的時間)安排另一位社工加入在學校環境，相信有不少類似個案要用上更長時間才可重新適應及建立關係，最終影響到的是莘莘學子的身心健康。

新措施缺乏諮詢？

有關「一校一社工」政策的諮詢，到目前還欠缺透明度，究竟是次諮詢期有足夠的時間，讓不同的持份者表達意見嗎？據了解，當局由 1 月份一宗嚴重虐兒案件觸發這次事出突然的新方案，由 2 月底財政預算案宣報有關撥款，至 3 月向個別而非官方的「放風」或「知會」，在短時間內推行一項未經研究和商議的方案，難免惹來多個團體的質疑。

本會懇請教育局能聽取多方面的意見，包括各服務隊工(輔導教師、社工和非社工專業輔導人員)、辦學團體、學校、服務提供之機構及家長等。作廣泛諮詢和研究，建立更優質的學生輔導服務，讓學生的心智發展和心理健康上，提供更周全的系統。

本會建議：

- 1) 保留現有資源並繼續利用輔導服務津貼聘用現任的學生輔導人員或輔導教師；
- 2) 立即取消投標制，增加由社署撥款給社福機構在每間小學設立駐校社工及曾受專業訓練的輔導員，並以專業團隊作督導及擁有專業自主。
- 3) 未來應以一個專職的輔導教師、駐校社工及曾受專業訓練的輔導員分工協作達到真正的全方位輔導服務；
- 4) 全面檢討「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的政策。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星期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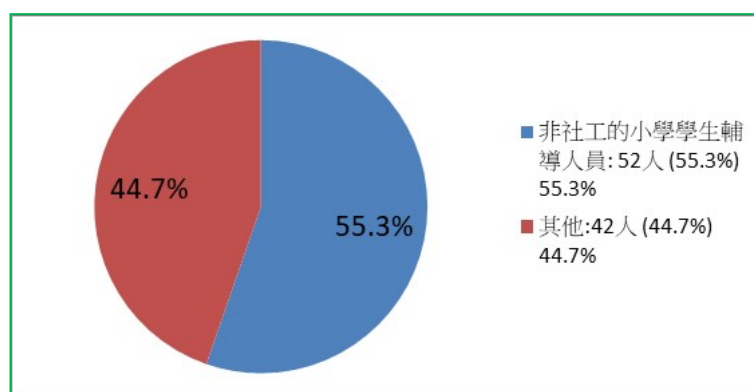
附件一 關注小學學生輔導人員工作問卷調查結果

附件二 非社工學位學生輔導人員的個案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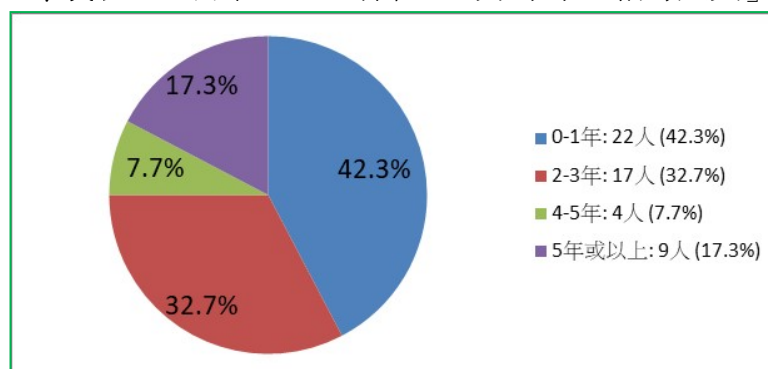
附件一
關注小學學生輔導人員工作問卷調查結果
(截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

就近日「一校一社工」政策引起之風波，亞洲專業輔導及心理協會（本會）在 2018 年 4 月 3 日起於網上進行關注小學學生輔導人員工作問卷調查，數據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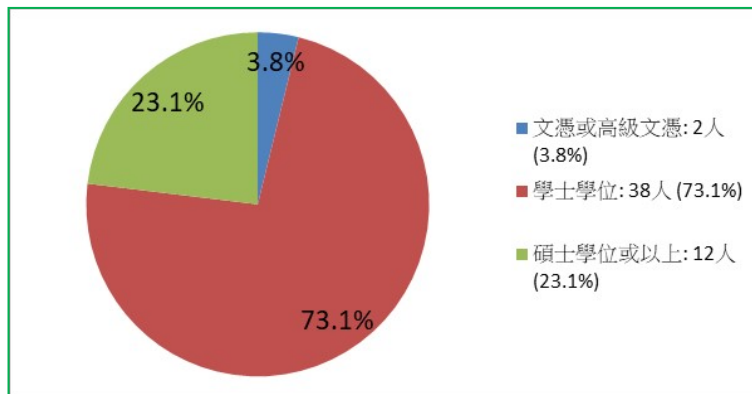
1. 在現時 **94 位**受訪的輔導人員當中，有 **52 人**為「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佔總人數的 **5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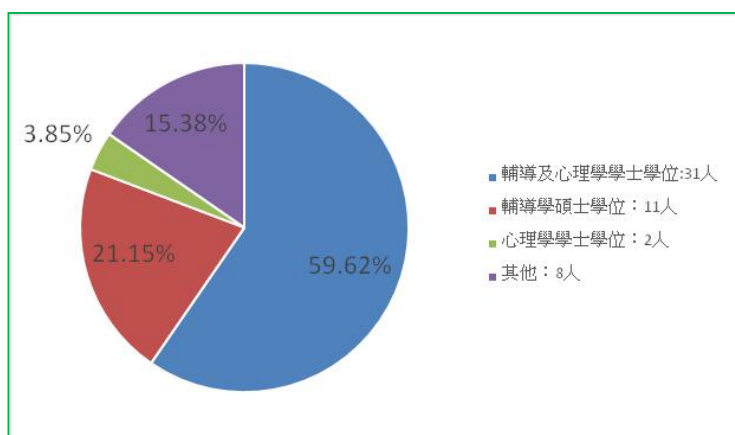
2. 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的在校年資，**57%以上**「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年資達 **2 年或以上**；當中 **17%**「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達 **5 年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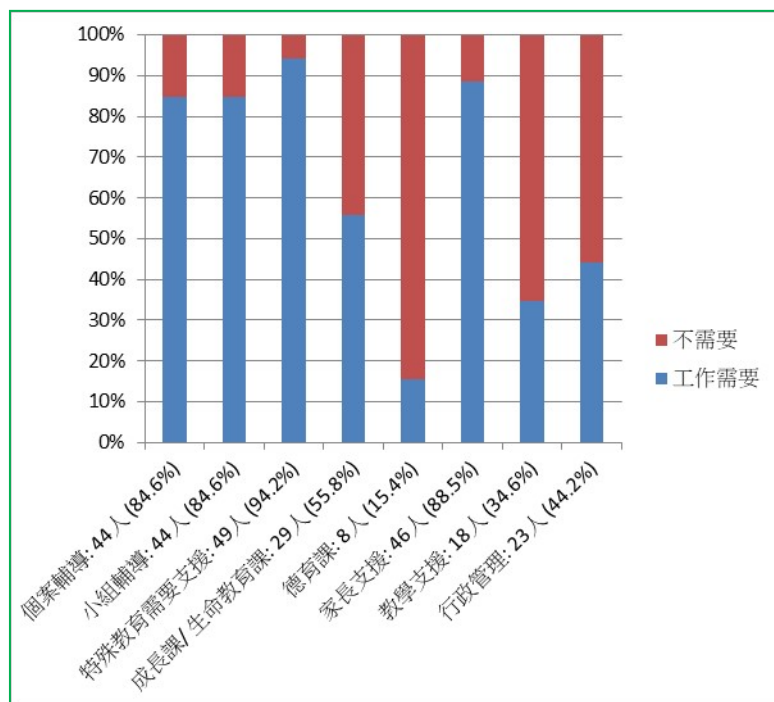
3. 「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的**最高專業資格**，**96%**以上達學士或以上專業資格。



4. **超過 80%** 「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曾接受輔導及心理學學士、心理學學士或輔導學碩士相關專業培訓，而當中接受**輔導及心理學學士**的學生輔導人員擁有**400 小時**或以上的輔導實習經驗。



5. 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的在校主要工作範圍為個案輔導 (84.6%)，小組輔導 (84.6%) 及特殊教育需要支援 (94.2%)。



總結：

在短短一星期內，本會從網上調查得悉，本港現職最少有 **52 位**「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當中九成以上達學士或以上學歷，八成以上受輔導及心理學專業培訓，當中近六成更擁有最少兩年在校工作年資。「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的主要工作範疇為**個案輔導，小組輔導及特殊教育需要支援服務**，均為對小學校內學生及家長的直接輔導服務。按現時收集之數據推算，如政府因強推「一校一社工」政策，引致「非社工的小學學生輔導人員」被逼離任，全港將有近 **10%公營小學的輔導服務**直接受到影響。

附件二
非社工學位學生輔導人員的個案分享
(基於個人私隱，未能提供撰稿者姓名)

本人為非社工的學生輔導人員（輔導及心理學（榮譽）學畢業生），本人深知道社工同工的日常行程非常緊密，一來同工隨時要處理突發危機，二來作為校內首要的求助對象，我十分欣賞同工的應變能力和成熟的處理手法。

與同工不同的是，我很幸運地能夠花更多時間預備和處理「非緊急」個案，能每星期和學生見面、以同理心明白學生的感受、陪伴和與他們一同接受和了解自己的情绪，教導他們面對困難時的心態、方法；和家長保持溝通，了解家長的情緒、管教方式、孩子近況等，一切都是為了防止學生有機會成為「緊急個案」。而建立關係更是由從不認識學生、家長開始介入，直到對方信任，願意配合作出改變，數以月計，甚至以年計。

「人心肉造」，是否真心真意去輔導、關懷對方，對方是能感受到的。學生急不及待與你分享自己的點滴、秘密；家長高興地跟你說起孩子有正面轉變，也要經歷長時間的相處和配合。

曾經有一位學生，由於她的家庭背景因素讓她缺乏安全感而且她的學習能力較弱，所以學生的自信心也較低。在面對困難或有情緒時，學生也不敢表達自己的情緒和想法，所以學生較難與人建立信任的關係。記得起初學生和我相處時，表現十分害羞，不敢直視與我交談。在輔導過程中，學生即使有一些負面的情緒和感受，也不會輕易地表達出來，但經過大概三個月的見面和相處後，學生才願意主動表達自己的感受。在輔導過程中，看到的是學生對我的信任和建立關係的重要性。要在人與人之間建立關係絕對不容易，所需要的除了是專業的輔導技巧外，也需要時間的陪伴和了解才能建立起來，建立了的關係也不是可以由其他專業人士能取代。所以如果把學位社工來取代現有非社工或非學位社工的學生輔導人員，那麼現職的輔導人員與學生或家長所建立了的深厚互信關係便會毀於一旦，學生和家長也要時間來適應新的輔導同工，對我們的服務對象來說，未必是更好的支援。

作為學生輔導人員，高興的是能看到學生一點一滴地作正面的轉變，這都是學生、家長、老師、社工同工和我們等基於互相信任的配合下共同的成果。